临汾市交通运输局2016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为正处级建制，市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有：（一）贯彻执行国家关于交通运输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拟定全市交通运输发展战略建议。（二）承担涉及全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全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指导全市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三）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市公路、水路行业规划。参与拟订全市物流发展战略和规划，拟订有关制度、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市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四）承担全市公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制定和落实全市公路、水路运输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行为的监督管理；指导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与管理工作，指导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城市公交客运的运营管理；承担全市水路运输管理工作。（五）承担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水上交通管制、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登记和防止污染、水上消防、航行保障、应急救助、船舶与渡口设施保安及危险品运输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船员管理的有关工作。负责全市水上交通安全事故、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理。指导县、市、区水上安全监管工作。（六）负责提出全市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及省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市政府和省交通运输厅确定的公路、水路等基础设施发展目标，科学安排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七）承担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拟定全市公路、水路工程建设相关制度，监督实施行业技术标准；组织实施公路、水路重点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组织全市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承担有关重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按规定负责渡口规划和岸线使用管理工作。（八）负责组织全市农村公路的建设、管理和养护；指导全市地方公路网络化建设以及公路行业管理；对全市农村公路建设工程实施质量监督。负责全市农村公路的运政、路政等管理工作。指导全市车辆超限超治理工作，并对相关治超的政策、法规落实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和考核。（九）指导全市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全市农村公路网的运行监测和协调；承担国防动员交通战备有关工作；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保卫工作。（十）指导全市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组织和指导全市公路、水路行业科技开发、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等工作。（十一）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业职工队伍建设；负责交通运输行业涉外工作和引进外资工作。（十二）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设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规划投资科、公路科技科、安全监督科（应急办公室）、治超科、党办、行政科、档案室、工会10个内设机构及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监察室。纳入局机关统一核算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有临汾市公路管理处、临汾市交通微机信息管理中心、临汾市交通法规咨询中心、临汾市交通发展投资公司、临汾市商品路桥收费管理处、临汾市交通审计中心、临汾市交通运输局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中心、临汾市交通会计核算中心、临汾市治超科技服务中心、临汾市交通行政审批大厅管理中心。行政编制31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235人。截止2016年12月31日，实有行政人员31人，行政离退休人员46人，自收自支事业人员107人，遗属人员8人。

第二部分  **2016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2016年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2016年收入决算表

三、2016年支出决算表

四、2016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2016年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九、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一、2016年度部门决算数据变动情况说明

1、2016年度收入4,012.27万元，支出4,012.87万元。同2015年度相比，2016年度收入增加46.99万元，支出减少81.40万元。

收入增加原因主要为2017年度人员工资调资及养老保险等增加，支出减少原因主要为2015年用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补发工资，补缴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

2、2016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012.8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支出增加2475.16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相比大幅增加原因主要为追加了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2000多万元公交补贴预算。

二、关于“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6年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控制额度共计33.01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3.01万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20.00万元；实际支出为68,104.54元，其中：公务接待费8,620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59,484.54元。

与年初预算相比，总额减少261,995.46元，其中：公务接待费减少121,480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140,515.46元；与上年“三公”经费支出相比，总额减少79,036.61元，其中：公务接待费减少9,189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69,847.61元。

减少原因主要为：我单位贯彻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格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支出报销审核，不报销任何超范围、超标准以及与相关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 2016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比2015年少了4辆。

2016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2016年度公务接待批次12次，公务接待人次71人。

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2015、2016年预决算数全部为0元。

三、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16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85902.02元，比2015年增加174002.02元，增长82%。主要原因是：2016年机关运行经费中增加了公务员公车改革交通补贴。

四、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我单位2016年度绩效评价项目为视频会议及科技治超专线租赁。按照山西省科技治超“三个全覆盖”要求，实现我市17县市科技平台实施联网、联控，加之为与县市交通运输局进行视频会议，减少现场会议次数，我局建设了科技治超监管平台与视频会议系统，为此与中国移动临汾分公司签订合同，租赁视频会议及科技治超数据专线。2016年度，通过联网，实现了对17个县市科技平台的监控，减少了现场会议次数，节约了开支，提高了时效性。

2、我单位2016年度政府采购金额92920元。按照规定办理了政府采购手续，严格控制支出，保证了项目顺利完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附：1、2016年收入支出决算表

2、2016年收入决算表

3、2016年支出决算表

4、2016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6、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7、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2016年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9、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17年9月14日